

## “MTR Mobile二重賞抽獎活動”之條款及細則

1.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推出限時抽獎活動（「抽獎活動」）。MTR Mobile的登記用戶（「登記用戶」）可參與有關抽獎活動，抽獎期為2024年9月5日至9月19日，包括首尾兩天（「抽獎期」）。
2. 登記用戶於抽獎期內每日指定時間，上午9:00 至下午 6:00內 (GMT+8)，成功進入抽獎頁面並正確回答指定問題，即可(一)每日進行抽獎及有機會贏取日日賞之指定獎品; 及 (二) 每日累積一個抽獎機會以贏取終極賞之指定獎品。未能答中問題的登記用戶將不獲任何日日賞或終極賞之獎品，並可繼續參加下一日抽獎活動（如適用）。日日賞及終極賞的詳情均列明於第 4 項（「獎品」）。
3. 登記用戶需持有有效的MTR Mobile賬戶並登入於 MTR Mobile 應用程式，方可參加抽獎活動及有機會贏取日日賞或終極賞之獎品。

### 4. 獎品

#### 4.1. 日日賞

- 4.1.1. 每位正確回答指定問題的登記用戶保證可獲取 45 MTR 分（「基本獎分」），並可參加抽獎，有機會贏取額外 MTR 分（「額外獎分」）。額外獎分為 405、4,455、44,955 和 449,955 MTR 分，每日數量分別為 14,250、675、70 和 5 份 (共 15,000 份)。

為免產生任何疑問，如獲得任何額外獎分，登記用戶每日有機會可獲得高達 450,000 MTR 分（包括基本獎分及額外獎分），以下為示例：

基本獎分	額外獎分	總MTR分
45	405	450
	4,455	4,500
	44,955	45,000
	449,955	450,000

備註: 450,000 MTR分可換領總共75程免費本地單程車程 (一程免費本地單程車程等於6,000 MTR分)。換領詳情請參閱MTR Mobile內之「換領」頁面。

- 4.1.2. 每位登記用戶每日可回答指定問題一次。每位正確回答指定問題的登記用戶於每個抽獎日內可抽獎一次並獲取一份日日賞獎品，最多可於抽獎期內獲取共十五份日日賞獎品。

## 4.2. 終極賞

除了第 4.1 項所提及的日日賞獎品：

4.2.1. 每位正確回答指定問題的登記用戶可累積一個抽獎機會以獲取終極賞獎品，最多可於抽獎期內累積共十五次抽獎機會。每位登記用戶只能獲取一份終極賞獎品。

4.2.2. 港鐵公司將送出 45 套兩張國泰航空由香港到指定目的地的來回經濟艙成人機票(“機票”)。目的地及數量如下：

香港 – 北京	15 套
香港 – 悉尼	15 套
香港 – 倫敦	15 套

- 於抽獎期內獲取的 MTR 分須受 MTR 分推廣條款及細則約束：  
<https://www.mtr.com.hk/ch/customer/main/mtr-mobile-terms-and-conditions.html#03>。
- 港鐵公司所授權是次抽獎活動的代理公司，超凡(集團)有限公司將以電腦系統隨機抽出日日賞及終極賞的得獎者(“得獎者”)。
- 日日賞獎品(包括基本獎分及額外獎分)將於抽獎後三天內存入得獎者的有效 MTR Mobile 賬戶內。得獎者之後可於 MTR Mobile 的「主頁」>「MTR 分結餘」頁內，查看相關獎品。
- 終極賞獎品將於 2024 年 10 月 9 日抽出，二重賞抽獎活動完結聲明及得獎名單將於 2024 年 10 月 18 日於星島日報及英文虎報刊登並會透過有效的 MTR Mobile 登記用戶信箱，登記電郵，手機短信或電話致電通知得獎者領取機票的方法(“通知”)。登記用戶必須確保所提供的電郵地址及電話號碼是正確及有效。
- 終極賞得獎者將於 2024 年 10 月 25 日或之前透過 MTR Mobile 內「獎賞」>「禮品」頁內收到兩個已贏取之指定目的地機票兌換碼(“兌換碼”)。得獎者必須按照通知的指示並於《國泰航空機票兌換碼條款及細則》列明之兌換日期內在指定網頁兌換機票。得獎者若因任何原因未能兌換機票，包括(但不限於)在抽獎過程中提供任何不完整或不正確資料，未能符合兌換要求、或無法聯絡上，港鐵公司將概不承擔或負責。得獎者將被視同放棄得獎權利。

10. 每個兌換碼僅可用於兌換通知中所列的單一目的地的來回經濟艙機票一套，且僅適用於國泰航空(“國泰航空”)運營的航班。得獎者需要負責所有適用於機票的稅項、附加費和任何其他費用，包括(但不限於)與機票相關的重新預訂費用。詳情請參閱指定目的地之《國泰航空機票兌換碼條款及細則》。
11. 得獎者須於抽獎期內及至領取獎品時必須持有有效的MTR Mobile賬戶，方可獲得獎品。得獎者須根據個別獎品的領取期內使用或領取獎品，逾期作廢。
12. 如有任何因網絡、電話、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港鐵公司之事由，而使獲得獎品資格的登記用戶之資料或港鐵公司發出之通知有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導致資料無效之情況，港鐵公司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13. 圖片只供參考，獎品以實物為準。
14. 兌換碼一經發送後，若有遺失或被竊，本公司將不會補發。
15. 若於領取及使用獎品期間發生任何意外及/或事故，港鐵公司恕不負責。
16. 港鐵公司僱員可參加是次抽獎活動，並須受本條款及細則約束。港鐵公司僱員中獎機會與其他參加者均等。
17. 所有抽獎活動的獎品確認後不得更改、轉讓予他人、取消、撤回或兌換現金。一切有關抽獎活動之日期及時間，包括但不限於得獎結果公佈，均以港鐵公司的系統時間記錄為準。任何爭議，概以港鐵公司的紀錄為準。
18. 如港鐵公司認為有任何與此計劃有關之欺詐或濫用之情況，港鐵公司保留權利從有關用戶之MTR Mobile賬戶內扣除已送出之獎賞，而毋須事先通知。
19. 港鐵公司或其關聯機構不會作出任何形式的陳述或保證，無論明示或暗示。在最大限度的法律許可範圍內，港鐵公司及其關聯機構否認作出任何擔保。
20. 在最大限度的法律許可範圍內，港鐵公司不承擔任何因為參與此抽獎活動或與其相關所引起之任何直接或間接之損失或損壞(包括任何相應而生的、特別或懲罰性的損害)。
21. 用戶能否參與及完成此抽獎活動，取決於所用的流動裝置型號及網絡性能。港鐵公司不擔保本程式可以順利運作。如因系統更新或維修、裝置型號、網絡、技術、駭客活動、無法或延誤參

加抽獎活動、活動無法或延誤進行及/或任何不可抗力的理由，導致獎賞遺失、延遲/無法接收或無法兌換，港鐵公司概不負任何法律責任。任何情況下，恕不補發獎賞。

22. 作為MTR Mobile登記用戶，你毋須就參加此抽獎活動而提供額外個人資料。有關MTR Mobile及此抽獎活動的私隱政策，請按此細閱收集個人資料聲明，有關聲明藉此提述被納入本協議之中。
23. 一切紀錄均以港鐵公司電腦系統顯示為準。
24. 本協議受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管轄，並按香港法律闡釋。
25. 《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不適用於本條款及細則。
26. 中英文版之內容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27. 如有任何爭議，港鐵公司擁有最終決定之權利。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港鐵「MTR分」服務熱線 2993 4375。
28. 推廣生意的競賽牌照號碼 (只適用於抽獎活動)：59088-102

#### **國泰航空兌換碼條款及細則：香港-北京 ( PEK )**

1. 每個兌換碼只可使用一次，適用於預訂由香港簽發及由香港往返北京 (PEK) 的來回成人經濟客艙機票一張，且只適用於由國泰航空營運的航班。
2. 每個行程均以香港為起點及終點。
3. 兌換碼僅可在 <http://www.cathaypacific.com> 上使用，不適用於透過其他銷售管道，例如但不限於國泰航空手機應用程式、票務處或旅行社進行的預訂。結帳後任何使用兌換碼的請求將不會被接受。
4. 兌換碼必須在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1月31日期間使用。未使用的兌換碼將被視為作廢。
5. 兌換碼適用於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期間出發的航班。
6. 機票最短停留期限為2天，最長停留期限為14天。
7. 每張機票包括 1 件 23KG 託運行李和 1 件隨身 7KG 行李。
8. 此兌換碼不適用於缺口行程、中途停留行程、多個目的地行程、套票。
9. 乘客需支付機票所適用的稅項及附加費。
10. 優惠不可退款、不能兌換現金或其他貨品或折扣。
11. 優惠不可與其他優惠或折扣一同使用（除特別聲明外）。

12. 機票適用於預訂子艙位「L」的「輕便」票價，並受客位供應情況限制。指定航班中的優惠票價限量客位可能經已售罄，縱使同一航班的同一客艙中仍有其他票價種類之客位。
13. 機票一經預訂，不可退款、不可更改行程、不可轉讓。
14. 使用兌換碼預訂的機票不適用於「24小時內免費取消機票」。
15. 可於機票有效期內更改機票之日期，每張須繳付港幣1,100元之更改費。所有更改手續必須於機票所示之航班出發日期前進行。航班出發日期後進行更改，每張須繳付港幣1,300元之誤機費 (no-show)。
16. 國泰航空有限公司保留此優惠之最終決議權。
17. 須受國泰航空細則及條款約束。

#### **國泰航空兌換碼條款及細則：香港-倫敦 (LHR)**

1. 每個兌換碼只可使用一次，適用於預訂由香港簽發及由香港往返倫敦 (LHR) 的來回成人經濟客艙機票一張，且只適用於由國泰航空營運的航班。
2. 每個行程均以香港為起點及終點。
3. 兌換碼僅可在 <http://www.cathaypacific.com> 上使用，不適用於透過其他銷售管道，例如但不限於國泰航空手機應用程式、票務處或旅行社進行的預訂。結帳後任何使用兌換碼的請求將不會被接受。
4. 兌換碼必須在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1月31日期間使用。未使用的兌換碼將被視為作廢。
5. 兌換碼適用於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期間出發的航班。
6. 機票最短停留期限為2天，最長停留期限為2個月。
7. 每張機票包括 1 件 23KG 託運行李和 1 件隨身 7KG 行李。
8. 此兌換碼不適用於缺口行程、中途停留行程、多個目的地行程、套票。
9. 乘客需支付機票所適用的稅項及附加費。
10. 優惠不可退款、不能兌換現金或其他貨品或折扣。
11. 優惠不可與其他優惠或折扣一同使用 (除特別聲明外)。
12. 機票適用於預訂子艙位「V」的「輕便」票價，並受客位供應情況限制。指定航班中的優惠票價限量客位可能經已售罄，縱使同一航班的同一客艙中仍有其他票價種類之客位。
13. 機票一經預訂，不可退款、不可更改行程、不可轉讓。
14. 使用兌換碼預訂的機票不適用於「24小時內免費取消機票」。
15. 可於機票有效期內更改機票之日期，每張須繳付港幣2,000元之更改費。所有更改手續必須於機票所示之航班出發日期前進行。航班出發日期後進行更改，每張須繳付港幣2,200元之誤機費 (no-show)。
16. 國泰航空有限公司保留此優惠之最終決議權。
17. 須受國泰航空細則及條款約束。

## 國泰航空兌換碼條款及細則：香港-悉尼 (SYD)

1. 每個兌換碼只可使用一次，適用於預訂由香港簽發及由香港往返悉尼/雪梨 (SYD) 的來回成人經濟客艙機票一張，且只適用於由國泰航空營運的航班。
2. 每個行程均以香港為起點及終點。
3. 兌換碼僅可在 [www.cathaypacific.com](http://www.cathaypacific.com) 上使用，不適用於透過其他銷售管道，例如但不限於國泰航空手機應用程式、票務處或旅行社進行的預訂。結帳後任何使用兌換碼的請求將不會被接受。
4. 兌換碼必須在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1月31日期間使用。未使用的兌換碼將被視為作廢。
5. 兌換碼適用於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期間出發的航班。
6. 機票最短停留期限為0天，最長停留期限為3個月。
7. 每張機票包括 1 件 23KG 託運行李和 1 件隨身 7KG 行李。
8. 此兌換碼不適用於缺口行程、中途停留行程、多個目的地行程、套票。
9. 乘客需支付機票所適用的稅項及附加費。
10. 優惠不可退款、不能兌換現金或其他貨品或折扣。
11. 優惠不可與其他優惠或折扣一同使用（除特別聲明外）。
12. 機票適用於預訂子艙位「N」的「輕便」票價，並受客位供應情況限制。指定航班中的優惠票價限量客位可能經已售罄，縱使同一航班的同一客艙中仍有其他票價種類之客位。
13. 機票一經預訂，不可退款、不可更改行程、不可轉讓。
14. 使用兌換碼預訂的機票不適用於「24小時內免費取消機票」。
15. 可於機票有效期內更改機票之日期，每張須繳付港幣2,000元之更改費。所有更改手續必須於機票所示之航班出發日期前進行。航班出發日期後進行更改，每張須繳付港幣2,200元之誤機費 (no-show)。
16. 國泰航空有限公司保留此優惠之最終決議權。
17. 須受國泰航空細則及條款約束。